**采购需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雅江县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项目监理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6768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6768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雅江县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项目监理 | 1.00 | 676800 | 项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雅江县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项目监理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雅江县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项目监理。  2、建设地点：雅江县河口镇。  3、建设性质：新建。  4、项目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拟建设处理量10t/d的餐厨垃圾收运、无害化处理运维系统，总占地面积为5519.43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838.67平方米，建筑面积为838.67平方米，包括餐厨垃废弃物处理厂房690平方米，综合管理用房125.35平方米，门卫室23.32平方米；并将原有垃圾中转站拆除后重新选址新建，垃圾中转站用地面积为574.8平方米，建筑面积为174.3平方米及室外附属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总平工程、餐厨垃圾处理设施设备购置及垃圾收运系统（垃圾车、垃圾桶）等。  **二、技术服务内容**  1、服务内容:  （1）向采购人提供总体监理大纲，并根据各类项目特点制定专项监理方案；  （2）审查并考核施工方资质、履约能力等，并将审核考核意见报告采购人；  （3）审查维护工程材料、材质及相关质量检测报告等资料；  （4）审查施工方提交的施工组织方案、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并监督实施，并形成进度监督台账；  （5）审查施工方各项施工准备工作，下达开工令；  （6）参与图纸会审，整理设计审核意见，参与施工图设计交底，并对施工全过程实施监督；  （7）对隐蔽工程进行验收，对验收合格的隐蔽工程签认隐蔽工程报审、报验表及质量验收记录，准许进行下到工序施工；  （8）按照相关施工规范，审核施工质量是否符合相关项目合同文件要求，并对符合相关规范的已完工程量，签认施工方工程付款申请；  （9）审核施工方提请的变更方案，并向采购人报请变更方案，经采购人批准设计变更后，由总监签发工程变更单；  （10）审查工程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构配件和设备的质量，按照行业规范和采购人要求进行抽样送检和监控工作；  （11）监督施工方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和设计文件施工，控制工程质量，重要工程部位督促施工方实施预控措施；  （12）抽查工程施工质量，对隐蔽工程进行复验确认签证，参与工程质量事故的分析及处理；  （13）全面掌握施工进度，分阶段进行进度控制、督促推进及时提出调整意见，并建立工程进度清单，上报采购人，接受采购人的检查；  （14）协助处理合同纠纷和索赔事宜，协调采购人与施工方之间的争议；  （15）监督检查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实施；  （16）编制监理工作月报、监理工作总结和质检设备运行报告，报采购人；  （17）组织工程预验收以及参与竣工验收，审核竣工验收工程量及移交资料，对工程质量提出评价意见；  （18）督促施工方整理合同文件、施工技术档案、基础数据资料；  （19）审核竣工图纸和其他技术资料；  （29）编制监理工作竣工资料和项目工程最终总结；负责工程缺陷期内的工程修复、检修、检验、检测等的相关监理工作；  （21）签发交工验收证书和工程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22）签发最终支付证书；  （23）组织施工方（包含受托方、供应商等）工程例会，形成会议纪要，报采购人；  （24）负责应急工作、重大活动时安全巡查、维护工作的监督检查；  （25）根据项目的特点有针对性的制定监理规划和各类项目的监理实施细则。  2、服务要求：  （1）受项目业主委托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负完全责任，并对施工合同段进行工程监督和管理，无保留的履行规定职责。  （2）监理单位应严格执行监理合同、施工技术规范、监理规范、设计图纸及业主的一切文件、信函、规定和指令。  （3）根据项目建设的总体技术规范及要求，供应商应有针对性的为本次建设的内容，按事前、事中和事后三阶段开展全过程的监理工作，在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知识产权控制、信息安全控制、合同管理、文档管理和协调工作等方面，提出切合各系统建设特点的详细监理方案。  （4）监理单位需配备一名监理员，配合并指导采购人完成相应工作。  3、监理成果：  纸质版监理工作报告/总结1式4份，1正3副，分部项目质量评估报告1式4份，1正3副。  4、其他要求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需求编制项目实施方案，至少包括：  （1）质量控制措施（内容包括①质量控制目标、②质量控制要点、③质量控制方法、④质量控制措施、⑤旁站监理方案）、②工作思路、③技术力量、④编制大纲、⑤质量管理体系及质量目标、⑥进度计划及时效保障措施、合理化建议）。  （2）安全管理措施（内容包括①安全生产管理目标、②安全管理制度、③安全管理工作、④具体的安全技术措施）。  （3）工期控制方案（内容包括①工期控制目标、②工期控制方法、③工程工期控制要点）。  （4）投资控制措施（内容包括①投资控制重难点、②投资控制方法、③投资控制措施）。  （5）合同信息管理及组织协调控制措施（内容包括①投资控制重难点、②投资控制方法、③投资控制措施）。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监理人员应具有相应资格，监理单位和监理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行业有关法规、标准的要求。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无。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无：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20日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雅江县河口镇。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验收方法：由采购人负责，严格按照政府釆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验收标准：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签订合同的要求及国家行业相关规范标准进行验收。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的60%时支付合同金额的3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项目建设完成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1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违约责任：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 解决争议的方法：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3.4其他要求**

1、报价要求：本项目为固定总价，报价包括人员劳务、设备投入、利润、风险、保险、税金、服务费等一切费用。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与自身现实情况，并充分考虑不确定性因素可能导致的风险自行报价。若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的漏报、错报而导致重复工作成本，由供应商自行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 2.在“5.3.9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下，出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情况下，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候选人排列顺序在非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候选人之前；均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候选人并列；不能判定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候选人并列。（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投标人需提供属于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